

证券代码:688182 证券简称:灿勤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6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 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6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相关内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针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管理。公司就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即 2026 年 2 月 17 日—2026 年 8 月 17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自查申请，具体情况如下：

- 一、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已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查询核查对象于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出具《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显示，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核查对象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结论
- 公司在策划本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公司未发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 日

证券代码:688182 证券简称:灿勤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2 日
-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保税区金港路 266 号灿勤科技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84,286,17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84,286,1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71.046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71.0462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宋田中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证券代码:688327 证券简称:云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届满 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基本情况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因自身资金需求，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李继伟先生拟在本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 34.48% 的股份，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033%。因自身资金需求，公司财务总监高伟女士拟在本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 6.696 股的公司股份，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006%。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 日收到李继伟先生和高伟女士出具的《减持计划时间届满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李继伟先生在 2026 年 6 月 3 日至 2026 年 9 月 2 日期间未实施减持，高伟女士在 2026 年 6 月 3 日至 2026 年 9 月 2 日期间未实施减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继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2,9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66%，其中 35,000 股系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已于 2026 年 6 月 4 日上市流通；高伟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4,7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33%。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李继伟
股份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持股数量	172,940 股
持股比例	0.0123%
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72,940 股
股东名称	高伟
股份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持股数量	34,787 股
持股比例	0.0033%
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34,787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2、董事会秘书陈毓女士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138,540	97.2822	337,508	2.7048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二)涉及重大事项,说明拟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2,138,540	97.2822	337,508	2.7049	1,600	0.0128
2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细则》的议案	12,138,540	97.2822	337,508	2.7048	1,600	0.0128
3	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2,138,540	97.2822	337,508	2.7049	1,600	0.0128
4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12,219,061	97.9276	224,367	1.8831	33,600	0.2694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议案 1—4 项 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 2、议案 1—4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 律师:张强、张见昆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 本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及参加审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提案、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特此公告。

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5399 证券简称:晨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0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定期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
-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首次授权到期后 12 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保荐机构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1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 风险提示:
- 尽管公司继续使用现金管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经济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 2026 年 6 月 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口支行定期存款。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 2026 年 9 月 1 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收回本金合计人民币 18,0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 485.5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理财产品及收益已归还原募集资金账户。

序号	合作方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赎回本金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赎回理财收益
1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定期存款	18,000	2026/6/1	2026/9/1	18,000	1.1	485.5

- 二、投资情况概述
- （一）投资目的
- 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按计划扎实推进，在项目实施期间将会出现闲置募集资金。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募集资金使用和日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二）投资金额
-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 （三）资金来源
- 1.募集资金管理的资金来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20]1393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69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13.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536.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013.2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出具《京兴华验[2020]14 号》《验资报告》，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全部到位。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60,536.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6,013.27 万元
超募资金金额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名称:累计投入进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6.4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技改扩能项目141.6%2023年12月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2.3万吨特种有机硅材料项目100%2026年2月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2.1万吨硅基新材料项目49.4%2026年8月(注2)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补充流动资金100.0%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是/否

- 注 1:以上项目的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数据。“年产 6.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技改扩能项目”“年产 2.3 万吨特种有机硅材料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超过 100%，所使用的募集资金中全募集资金利息及理财收益。
- 注 2:2026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转购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6-082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重要内容提示:
-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9 月 1 日、9 月 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2026 年 9 月 2 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 8.53%（前五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 3.18%），存在换手率过高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审慎投资。
-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了《明新旭腾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80.3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919.06 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关注到，有媒体报道将公司列入“人形机器人概念”相关板块。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内饰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不涉及人形机器人制造，公司在相关领域未形成任何实际订单或产业化能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概念炒作风险，审慎投资。

-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了《明新旭腾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明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8），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明新转债”转股价格，本次向下修正“明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9 月 1 日、9 月 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生产经营情况
- 1、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了《明新旭腾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80.3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919.06 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经公司自查，除公司已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辽宁富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所述事项外，公司及其他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除上述子公司停产事项、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 （二）重大事项进展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

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议案》，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6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天)	投资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定期存款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湖口支行	大额存单	181	10,000	保本保收益	1.35	否	是	否

-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万元）
1	定期存款	7,000	7,000	24	0
2	定期存款	18,000	18,000	138	0
3	定期存款	18,000	18,000	48.5	0
4	定期存款	18,000	18,000	48.5	0
5	定期存款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246	1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2.03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利润(%)				268.47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0,000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万元)				10,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万元)				0

注：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 三、审议程序
-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首次授权到期后 12 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保荐机构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1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度介入，但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实际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为确保投资理财有序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拟采取的内部控制措施如下:
- 1.公司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4.公司将由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 （一）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 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业绩水平，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二）会计处理方式
-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之规定，公司现金管理到期结算后计入资产负债表表中之货币资金，现金管理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或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收入。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 特此公告。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 日

证券代码:688545 证券简称:兴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0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2 日
-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 188-9 号兴发大厦 20 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3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69,019,27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69,019,2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48.4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48.404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2、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力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69,791,770	99.9322	169,728	0.0066	17,880	0.0112

- 2、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序号	议案	赞成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1	关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6,041,770	99.2168	109,728	0.6796	17,880	0.1106
2	关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6,033,890	99.1626	117,528	0.7288	17,880	0.1107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6,041,770	99.2168	109,728	0.6796	17,880	0.110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2、3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宜昌芯福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宜昌兴创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议案 1、2、3 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
律师：彭璐、茅泽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议案 1、2、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2.宜昌芯福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宜昌兴创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议案 1、2、3 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
- 律师:彭珊、李泽宇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 综上所述，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特此公告。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 日

证券代码:688510 证券简称:航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2 日
-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 36 号航亚科技 1 号门）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6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8,475,26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8,475